



新聲音樂協會主辦

慈善機構編號：91/9414

義工機構編號：F960

第十二屆《新聲盃》 全港中樂獨奏比賽 2023

日期：7月24-25日（星期一、二）

地點：屯門大會堂演講室（一）

日期：7月27-28日（星期四、五）

地點：香港文化中心排演室CR1

截止報名日期：7月7日（星期五）

（郵寄報名，以郵戳為憑）

7月10日（星期一）

11:59pm（網上報名）/





6:00pm（親臨報名）

自選曲目參賽

* 曲目列表可參閱本會網頁 *

查詢：2404 2797

網頁：www.newtune.org

   新聲音樂協會 



第十二屆《新聲盃》全港中樂獨奏比賽 2023

v20230519

(章程)

參賽須知

1) 比賽日期及地點：

2023年7月24日(星期一)、25日(星期二)：屯門大會堂演講室(一)；

2023年7月27日(星期四)、28日(星期五)：香港文化中心排演室 CR1；

確實時間及地點將於7月17日2:00pm公佈，請參閱新聲音樂協會網頁：<https://www.newtune.org> 或新聲音樂協會 Facebook 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newtune>

2) 截止報名日期：2023年7月7日(星期五) (郵寄報名，以郵戳為憑)；

2023年7月10日(星期一) 11:59pm (網上報名) / 6:00pm (親臨報名)。

3) 報名方法：

報名方法	遞交報名表及繳交報名費詳情
1. 親臨本會或新聲樂器行遞交(註a)	連同填妥之報名表，以下列其中一項方式繳費： 1. 現金 2. 劃線支票(註c) 3. 銀行入數/轉帳(註d)(請保留單據，報名時須提交) 4. PayMe(註e)
2. 郵寄辦理 (信封面請註明「參加第十二屆《新聲盃》全港中樂獨奏比賽2023」)	填妥報名表，以下列其中一項方式繳費： 1. 郵寄劃線支票(註c) 2. 銀行入數/轉帳，並郵寄單據(註d) 3. PayMe(註e)
3. 網上報名(註b)	於本會網頁填寫報名表格，並於表格內上載銀行入數/轉帳單據副本/PayMe截圖

註：

a. 新聲音樂協會地址：新界屯門屯喜路2號屯門栢麗廣場1808室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六 2:00-8:00pm；星期日 2:00-7:00pm)

新聲樂器行(九龍店)地址：九龍太子運動場道21-27號運泰大廈4B室

(辦公時間：只限星期六 12:00nn-6:00pm)

b. 新聲音樂協會網址：<https://www.newtune.org>

c. 支票抬頭為「新聲音樂協會」，支票背面請寫上參賽者姓名及聯絡電話。支票未能成功過戶者，其報名將失效。

d. 本會中國銀行戶口號碼：030-562-0005079-3 帳戶名稱：NEW TUNE MUSIC ASSOCIATION

e. 1. 如選擇以 PayMe 繳交報名費，可以下列方式轉帳，每次只可為單一報名費轉帳：

i) 輸入本會的電話號碼轉帳：6097 4040

ii) 掃描 PayCode 轉帳：

2. 以 PayMe 繳費者，請在備註欄填寫參賽者姓名、參賽項目、參賽組別、參賽樂器，以作記錄。

3. 如以郵寄或親臨辦理報名者，請截圖並以 Whatsapp 傳至本會的電話號碼：6097 4040，以作記錄。

新聲音樂協會 Payme
一掃 PayCode，立即繳款



4) 項目：

吹管 A：笛子	拉弦 A：二胡	彈撥 A：柳琴	彈撥 D：揚琴
吹管 B：嗩吶	拉弦 B：高胡、板胡、京胡	彈撥 B：琵琶	彈撥 E：中阮、三弦
吹管 C：笙	拉弦 C：大提琴、低音大提琴	彈撥 C：古箏	彈撥 F：古琴
吹管 D：洞簫、葫蘆絲、陶笛			

5) 組別：

組別	時限(不超過)	報名費(港幣)
初級組	3分鐘	180元
中級組	5分鐘	210元
高級組	9分鐘	260元
演奏級組	12分鐘	300元

6) **曲目：**參賽者須按其參加的項目（樂器）及組別，在本會提供的曲目列表中，選擇一首參賽樂曲。報名後不得更改參賽曲目。如該參賽樂曲超出演奏時限，參賽者須自行刪減，並於提交的樂譜上清楚註明。曲目列表可參閱**新聲音樂協會網頁**：<https://www.newtune.org> 或掃描右旁的 QR code 查詢：



7) **評分標準：**根據樂曲難度、技巧表現、樂曲情緒及風格表達等標準評分。

8) **獎項、賽果公佈及頒獎：**

- a. 如參賽人數眾多，本會將根據每個組別的報名人數及比賽時限，把同一組別的參賽者分成若干組。各組均設有獨立的評審及賽果。
- b. 各組設有傑出表現獎（90 分或以上）、優異表現獎（80-90 分以下）、良好表現獎（70-80 分以下）；不足 70 分者，可獲參賽證書。
- c. 各組第一、二、三名（必須在 80 分或以上）可分別獲冠、亞、季軍獎盃。
- d. 每若干節比賽完結後，本會將即時公佈賽果，頒發獎盃、獎狀及證書，並於報到處派發評語紙。

9) **參賽注意事項：**

- a. 參賽者可報多個不同項目，但不可以同一樂器報不同組別。
- b. 請自備參賽及伴奏樂器（本會將提供一部 402 型揚琴、一部 D 調 21 弦古箏、一部 G 調 21 弦古箏、一部其他調的 21 弦古箏作參賽之用；一部鋼琴作伴奏用，標準音為 A440，如需要請在報名表提出）。
- c. 可有不超過三人伴奏（惟參賽者應考慮伴奏的水準及效果，可能會影響評分），惟不可使用電聲擴音。
- d. 報到時請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 e. 參賽者**必須**依照本會制定的比賽日期及時間報到及參賽。比賽日期及時間**不得更改**。
- f. 參賽者請依時報到，以便抽籤確定參賽者編號（出場次序）。倘參賽者不依照編號及次序參賽或錯過出場時間，將被取消參賽資格。
- g. 請自備參賽樂譜兩份，交評判參閱（比賽當日於報到處遞交），所有已遞交的樂譜將不會發還。
- h. 為公平起見，每項目最少由兩位評判評分，並全場錄音，以作記錄。
- i. 對比賽結果有異議者，可於賽果公佈後三天內向本會書面申請覆核。本會將另組織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由本港知名音樂家組成。覆核之費用為港幣 500 元，若覆核得直者，此費用可獲全數發還。
- j. 參賽費用一經繳交，除因本會取消比賽外，一概不會退還。
- k. 參賽表格一經遞交，即表示參賽者同意並遵守此比賽章程。如有違反者，可被取消參賽資格。

<<本章程若有任何爭議或修訂，主辦機構有最後決定權>>

第十二屆《新聲盃》全港中樂獨奏比賽 2023

v20230519

(報名表格)
(每張表格只可報單一項目)

由協會填寫
收據編號：

【此表格可自行影印】					參賽者資料				
中文姓名					電郵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必須填寫)				
參賽曲目				作者/ 編曲				樂曲 時間	分鐘
參賽樂曲 書目				出版社					
就讀學校/ 職業					導師				

參賽項目：(請✓適用者)				參賽組別：(請✓適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吹管 A	<input type="checkbox"/> 拉弦 A	<input type="checkbox"/> 彈撥 A	<input type="checkbox"/> 彈撥 D	<input type="checkbox"/> 演奏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吹管 B	<input type="checkbox"/> 拉弦 B	<input type="checkbox"/> 彈撥 B	<input type="checkbox"/> 彈撥 E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吹管 C	<input type="checkbox"/> 拉弦 C	<input type="checkbox"/> 彈撥 C	<input type="checkbox"/> 彈撥 F	<input type="checkbox"/> 中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吹管 D				<input type="checkbox"/> 初級組	

演奏樂器：_____ 借用樂器： D/ G 古箏/ 其他____調古箏 自備伴奏樂器：_____

(請✓適用者) 揚琴 鋼琴 (伴奏用) 古箏架 (如有)

報名費：\$ _____ 繳費方法： 現金/ 支票/ 入數/ 轉帳/ PayMe

(請✓適用者)

銀行名稱：_____ 支票號碼：_____

(支票繳費者必須填寫)

(支票繳費者必須填寫)

日期：_____ 參賽者簽署：_____

報名注意事項

- 1) 請用中文正楷填寫資料，如有資料不實、填寫不清楚或缺漏者，可被取消參賽資格。
- 2) 所有報名資料只用作是次比賽之用，並將在賽後兩個月內銷毀。
- 3) 此表格一經遞交，即表示參賽者同意並遵守此比賽章程。如有違反，可被取消參賽資格，所繳費用一概不退還。
- 4) 遞交報名表後，請保留章程部份，以作參攷。